

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法院公告

杨龙凤：本院受理（2025）闽0504民初3815号原告洪诗连与被告杨龙凤、杨国才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（单位）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材料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及民事裁定书等。原告请求：1.判令杨龙凤偿还借款40000元及利息（自2013年4月24日起至2020年8月19日按年利率24%计算为70100元；自2020年8月20日起至还清款项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2020年8月20日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四倍即年利率15.4%计算，暂计至起诉之日为29700元）；2.判令杨国才对杨龙凤于2012年10月24日向洪诗连借款20000元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；3.本案诉讼费（包括受理费、公告费等）由两被告承担。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15分（遇法定休假日顺延）在本院河市人民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9月18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6年01月16日)